結論

台 北 市 都 市 計 畫 委 員 會 第 حصيد حادث حصيدو 五 次 委 員 會 議 紀 錄

睛 間 中 華 民 國 七 + 年 四 月 # E F 午 畤

地點:本府簡報室

出(列)席:詳如簽到表

È 席 0 市 長 兼 主 任 委 舅 陳 委 舅 宗 巸 代

紀

錄

.

李

昌

應

予

以

確

定

壹、 宣 讀 上 ---29 次 委 員 會 議 紀 錄 認 為 無 誤 9

貳、臨時動議研議事項

研

議

事

項

(-)

いらいれ市宣台技学素の見 説 明 本 本 市 VX 臨 紊 尚 係 未 時 工 公 動 務 議 告 提 局 實 出 70. 施 研 4. 容 30. 議 積 北 0 率 市 地 區 工 9 字 是 第 否 0 應 暫 九 緩 モ 實 八 施 號 容 涵 積 送 率 到 管 會 制 9 ን 提 由 請 I

務

局議

研

G A

本 案 説 明 書 C 於 70. 4. 30. 本 會 第 هارسون والمحمدون 五 次 委 員 會 議 時 由 工 務 局 當 場 分 送

有案。

論 本 地 紫 使 用 暫 不 分 作 區 管 結 制 論 規 9 則 並 請 市 单 政 案 府 函 請 9 VL 台 促 北 進 市 都 議 市 會 平 儘 衡 速 審 健 全 議 發 完 展 成 台 北 市 土

研議事項(1)

からかれ市富倉技手第7年 遠 東 紡 織 公 司 等 擬 廢 止 本 市 大 安 區 通 化 段 六 1). 段 ----Λ Ł 六 四 Ξ 九

説 明

紫

明

細

明

地

內

R

計

道

路

辦

理

情

形

提

請

研

議

臨 本 紫 睛 動 傺 議 工 提 務 局 出 豣 70. 議 4. 22. o 北 説 市 明 工 左 書 及 字 第 附 件 五 申 0 manage manage 請 書 0 號 由 都 函 委 送 會 到 會 當 場 9 分 由 送 都

(-)其 鱌 原 案 劃 值 有 九 限 經 遠 9 9 東 説 責 興 擬 公 會 建 將 司 紡 織 書 觀 本 69 ル , 光 代 股 之 11. क्त Married Property Control 6. 表 份 旅 大 詳 安 第 館  $\Lambda$ 人 有 六 品 徐 大 五 限 説 VS) 棲 通 有 公 0 \* 司 庠 Shinasage' 化 如 , 段 次 申 六 9 حمین واستینمور 遠 會 請 六 為 VY Military Printer Printer 東 審 廢 11 配 百 六 段 合 議 业 基 本 貨 六 9 股 के 並 地 四 發 份 經 內 V9 七 展 有 之 69 地 需 限 號  $\Lambda$ 11. حبين ويحصين 公 求 公 13. 等 R 第 + 司  $\sqrt{}$ 9 提 計 四 筆 0 書 高 亞 mpania Managaninina 道 土 土 恢 次 路 水 地 地

九

利

用

價

Mercanistics along elizabeth

泥

股

份

有

委

會

VL

 $\equiv$ 號 案 本 地 址 土 准 局 法 單 地 申 以 或 請 面 經 69 拓 本 查 人 12. 寬 辦 未 10. 傺 具 府 該 屬 理 畴 巷 繼 E 工 خصين چاندانجين 道 承 零 期 字 地 申 娄 第 請 9 人 五 為 地 無 使 Ì 九 不 法 達 略 0 聯 號 增 66. Vλ 書 絡 人 加 北 9 9 函 且 側 辦 函 其 六 理 請 價 中 公 中 購 R 因 該 請 ----道 遷 上 人 路 困 移 昭 之 難 0 瓣 交 解 失 在 散 決 通 量 9 ·ik· E 9 鉄 據 乃 地

其

北

側

原

有

六

公

尺

計

書

巷

道

9

應

請

中

請

人

先

行

價

購

通

化

段

六

11

段

地

號

土

地

後

9

在

其

土

地

範

圍

內

應

予

單

面

拓

寬

並

經

紫

11.

20.

第

Secondary Secondary

0

Antine margin all marges and marges a and marges a and marges a an

次

會

訂

JE.

決

議

(-)

原

則

尚

屬

可

行

۵

請

申

請

人

補

具

會

及

69

0

體

規

土

地

使

用

計

畫

書

圖

後

再

議

Ð

 $\equiv$ 

為

利

附

近

交

通

及

促

進

土

地

利

用

起

見

四) 公 作 地 闢 本 面 在 鑒 將 案 為 出 配 本 佈 來 是 置 λ 空 設 公 可 通 否 圖 綠 司 地 依 考 路 到 使 基 地 慮 局 畸 以 用 花 地 零 减 該 內 9 圃 0 輕 公 另 地 9 規。 北 司 等 將 闢 側 價 則 情 來 出 處 六 購 該 入 公 理 土 詳 筆 U 尺 ý 如 畸 地 通 仍 計 Ż 附 零 道 維 畫 實 件 地 9 持 道 際 如 其 申 困 能 與 該 路 請 公 之 難 書 價 計 司 交 影 購 9 畫 原 通 且 本 道 9 申 量 其 本 路 請 巴 公 並 所 9 紫 在 副 夾 檢 而 辦 其 自 附 願 部 未 有 意 理 分 土 能 基 留 9 地 收

結 論 本 (-)本 他 案 府 人 發 所 協 還 助 有 工 畸 務 申 請 零 局 人 就 地 部 取 左 得 份 列 ? 兩  $\sim$ 通 項 問 化 段 題 六 研 11 究 段 後 \_\_\_ 再 行 Л 0 提 會 \_\_\_\_ 研 議 八

地

號

是

否

可

由

地

謹

報

請

價

購

土

地

內

另

購

後

仍

做

空

地

使

用

平

(=)可 劃 否 将 設 為 中 計 請 畫 人 基 道 路 地 及 內 綠 46 地 側 ? 所 留 設 Ž 私 設 通 道 及 其 與 計 畫 道 路 間 之 空

叁、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田

のおり北市宣奇技手養の 巷 凝 所 變 更 圍 之 台 住 北 宅 T 辛 區 為 亥 機 路 關 \_\_\_ 段 用 及 地 紫 六 公 9 提 尺 請 計 畫 審 道 議 路 ø 基 隆 路 \_\_ 段 及 同 段 Particular Section 1997 +

からいれ市宣會核字類外 決 説 議 明 . 49 服 討 論 紫 其 本 事 原 案 通 項 過 紫 條  $\langle \dot{\gamma} \rangle$ 圖 台 0 北上 市 説 詳 政 如 府 議 70. 3. 程 資 18.

料

府

工

二字第

همین پانسسین

セ

Statement of the state of the s

號

函

送

到

會

٥

擬 區 變 更 農 業 本

明

案

台

市

政

府

70.

2.

24.

府

工

-

宇

第

t

五

Λ

ル

號

函

送

到

會

Ø

保

護

保

護

説 -----區 為 本 自 係 來 水 區 市 景 用 北 地 公 美 都 園 區 市 部 用 計 份 地 畫 保 案 住 護 宅 區 9 提 區 請 9 中 審 北 Ц 議 投 區 ۵ 區 部 部 份 份 公 農 園 業 用 地 區 公 士 園 林 用 區 部 地 份

决 議 服 其 民 註 案 原 . 或 通 紫 本 圉 部 圖 體 對 説 本 詳 鰲 如 所 議 X. 提 程 意 資 見 1 料 决 Ð 議 7 情 F) 形 捷 100 3 詳 見 如 沈 ij. 附 件

次 委 員 會 議 議 程 所 列 討 論 事 項 (-) $(\Box)$ (四) 四 案 經 决 議 暫 予

綜

理

表

9

保

ļ,

留

2 1	號編	antinin da antige man di linguagia qui qui qui que
連 一七陸宗 部七軍 興 隊一第	陳情人	公民或團體
賴橋營舍甚近,為免危及軍賴橋營舍甚近,為免危及軍額會勘。 「自來水北投加壓站設置於六十米大道旁之農田內,然有礙於市容觀瞻,且被抵有來水事業處所擬收購之上程與去年拓寬百齡五路上程與去年拓寬百齡五路之地價與去年拓寬百齡五路之時。請於有來水事業處所擬收購之在收價格相差。	陳情(建議)理由	投部份保護區農業區公園對地,士林區部份保護區農機變更本市景美區部份保
設置 場	建議辦法	用地爲自來水用業區公園用地住護區、中山區部
	審查意見	地部、市計畫
留供多考。	決委 員 會	<b>案所提意見綜理表</b>
70 - 531 70-556	(精) 注	

諸妥公查 1 列爲共此經用用此禍行欠地未土百辛氣民等新陳 畫142 士學規設地濟地價地。推公竟料地員創造經地安情 地一2林左劃施區利有值段 點144區列以先有用碍高環 地公公維利公之觀,境 號館地人用地原瞻如幽 土段,民公多則,設美 路 地新以之地處。且置, 距安供權之, 線 違配土 原小参益原應 保 土水地 計段考,則依 地池利

索允全陽向工業成營號小位 借,擇明銀之渡重之土段置 款且民山行生此大事地 36.: 而將之第值活難虧業。36.士 還來土二押,關損因 到勢地配三已及,經 160 公 倒必設水干將維為濟 163 館 閉因置池萬上持使不 -5段 之銀實用元述數艱景

地請 或擇 私上 地遊 設之 置公 點請設另 置擇 • 適 當 地

同 編 號 2

同 編 號 2.

路天 十母 規於爲安地此 卷陳 剷配保小多地 當水護段處區相居坪等段士適與有舊部之區 底情 一位 可池區23.,尚似住,地197林當144二不份埋地 公置 節之且地如有,與目號-2區。地分堪建設勢 省設鄰號士利適原前土-10永可號之,有,相 公置接地林用宜規雜地─14富謂合─142宿且似 一天 預母 帝,路約區價設劃草約一15段公併之一2會目有 定二 • 如邊二公值置地叢一一6拔私使空地,前利 擇,千館低配區生七一7子兩用地號然該於 地路 0 + 該有餘段原水地無七-9埔相更,尚已區管 地利坪新之池勢人五一11小宜為如留破雖線 大請 道 擇 旁天 之母 公二 有路 同 編 號 2 722

.

·

0

豐	巷
居	內
民	全

加壓站,請妥為規劃。 聯議於此,實不宜設置為 附近居民之休閒活動,且 壓站不僅破壞景觀,影響 附近居民之休閒活動,且 壓站不僅破壞景觀,影響

> 站。 土地設置加壓

70 -

	1/												\$		*	委	委	委	委	兼	当	ì	地	時	會台	
	委	委	委	委	委	委	委	委	委	委	委	委	委	委	委	女	女	X	7	主	席	15%			議名市	
									* . * . * . *											任委	人	:	點:	间:	神: 都	
	員	員	員	員	頁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人	員	員	員	頁	<b>員</b>		市長兼	4 府 簡	インチ	會計	
	ND	到	7	沙	72	独	X	报	医	A	36	黄	五	X		.4	東			李	出席		和報室	切	第二 女	
13	4	7	20	13	A Property of the second	公安	AL	M	18	3	in	et	12/	A	3	5	老			爱	か 人	主任委員		月三	五月倉	
13	4	13	影	No.	次女	N	Go de	55	智	级	A STATE OF THE STA	神	the		1		4			建	員簽			十日	委 會 議	
4	1 2	1:5	In	(A)	多	13	h	th	y	20	78	DO TO		VV	7		B				名			下午	含義到	
美:	-			M EN	M	1					本	1	D	M	建	祁	地	教	建	T	列	and the same		三時	表	
2															祭管	市計	政	南	設	務	席單			分分		
为			4								含			Er ur ro samplete réservations	理處	<b>憲</b> 處	處	馬	局	局	位	áð.		0		
0							H	Pte	苦		320				陳	+	嫌	1	33	74.5	列	錄				
XX								村	在		up				1	14	1	The		南水	席	ます				
De-							A	8X,	术		1			ne a comprendicional de la comprendicion del comprendicion de la comprendicion del comprendicion de la comprendicion del comprendicion de la comprendicion de la comprendicion de la comprendicion del comprendicion de la comprendicion del comprendicion del comprendicion de la comprendicion de la comprendicion del compren	金、	134	33	9	志	+	人	(3)				
					and the second s		T		B		3	Red and the second seco	representation of page and page 17		JX	八計	鸡	了	站	ない発表	<b></b>	應	5		1	
		-	Personal Processing Control of the C				and the same of th			Annual Property of the Propert										13					-	